

广东金田铜业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高端精密铜排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以及省市等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有关要求，2025年3月6日，广东金田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四会市组织召开广东金田铜业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高端精密铜排扩建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验收会议单位代表和邀请专家名单附后。验收组查阅了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以及《广东金田铜业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高端精密铜排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等材料，现场核查了本项目建设运营和环保措施落实情况，经讨论和评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本项目位于肇庆市四会市东城街道金田大道1号，主要产品为高端精密铜排，年产量共计20000吨，项目总投资256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0万元，占投资额的20%，本项目不新增用地，利用现有生产车间及公用配套工程。项目不新增员工，年工作300天，三班制，每班工作8小时，全年工作7200小时。

二、项目有关环保手续执行情况

公司2024年8月委托肇庆市环科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广东金田铜业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高端精密铜排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4年9月2日取得了肇庆市生态环境局的审批意见（肇环四建〔2024〕59号）。

本项目于2024年9月开始建设，2024年12月项目主体工程与配套的环保治理设施基本建成；2025年1月重新申领了国家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41284MA51Y9E221001U。随后，本项目进入生产调试阶段。公司委托广东智行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2025年2月19日-2月20日对本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

三、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本项目建设内容及配套治理设施。

四、项目建设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及其批复文件一致。

五、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验收组签名：

- 1 -

刘群

李强
李强
李强



(一) 废水

本项目冷却水循环回用，并定期补充，不外排。

(二) 废气

本项目上引连铸废气依托现有废气处理设施处理后经排气筒（DA001）高空排放。

(三) 噪声

本项目通过选用低噪设备、减振、消声和加强设备维护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电解铜边角料回用于生产；炉渣、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外售给资源再生公司处置；废液压油交具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五)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配置了相关应急物资，建立了应急组织机构，并制定了应急演练计划。

六、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监测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生产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具体验收监测结果如下：

(一) 废气

本项目废气排气筒（DA001）颗粒物排放符合《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总悬浮颗粒物排放浓度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厂区内无组织总悬浮颗粒物排放浓度达到《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附录 A 表 A.1 厂区内无组织排放限值的较严值要求。

(二) 噪声

本项目各边界昼、夜间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要求。


(三)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均已得到妥善分类和处置，建立了管理台账。

七、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情况

本项目调试期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物等均得到妥善处理，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外排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建设及调试期间未收到周边公众投诉，对周边环境未造成不良影响。

验收组签名：



刘郑 梁嘉院 封峰 李成

八、验收结论

本项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落实了项目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验收监测各项污染物排放均满足相应标准要求，建立了环境管理制度，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条件，验收组一致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九、后续工作

- (一) 加强环保处理设施的运行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二) 按照建设单位自主验收的有关要求，完善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其他后续工作。



验收组签名：

- 3 -
刘世红 梁朝林 李峰 李能武